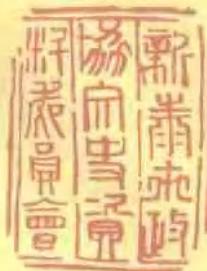


(5.49)

王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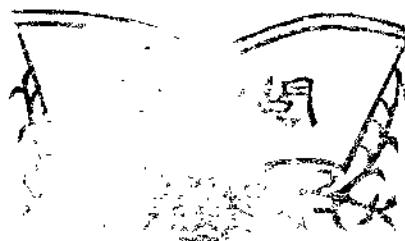
新春文史資料

(第文輯)



新泰文史资料

(第五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山东省新泰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一九九三年四月

目 录

- 董琰、李杖青狱中斗争纪实 戴汉萍 (1)
- 花冈劳工的悲惨遭遇 李绍海 (16)
- 军民鱼水情深——忆曹礼琴在曹庄养病
..... 曹新科口述 刘顺春 张淑安整理 (29)
- 三打谷里街 张洪珠 (35)
- 赤心虎胆
——丁安民同志革命斗争回忆片断
..... 郭笃惠整理 (40)
- 巧取杏山寨 赵洪口述 张洪珠整理 (67)
- 重兴庄突围战 刘元学 王鉴 (71)
- 大哑口伏击战
.... 方孝志 刘德常口述 王安源 张汝贵整理 (79)
- 巧袭二号井 鲍吉喜 吴金受 (82)
- 发生在旧关乡的几次战斗

- 硝烟壮歌——血战岱崮四十二昼夜 旧关政协工委 (85)
- 民兵击毙匪连长 张万珍口述 鄒笃惠整理 (88)
- 转战沂蒙 刘清顺 张淑安 (93)
- 捻军在新太 王 鉴 (97)
- 他受到过毛主席和邓小平同志的接见 陈文轩 (104)
- 李乃夫烈士传略 万学民 (109)
- 郝升同志传略 公茂江 (115)
- 蒙山忠魂 董承三 路光明 (120)
- 少年英雄朱法芝 王 鉴 (126)
- 李少浦传略 西张庄乡政协工委 (134)
- 山东新太师范发展概况 张淑成 (138)
- 漫话古代新泰教育 新太师范 (143)

.....	柳方来 (150)
回忆从抗日战争到起义投诚 赵元杰 (160)
日本军在放城的罪行 鄒笃惠 (169)
小协庄“九·九”惨案 公茂阳 (172)
还乡团在仁义庄的罪行 侯存德 (174)
后上庄农业合作化 吕峥嵘 殷桂山 (185)
果都咸菜 陈绪增 (193)
龟山考辨 柳方来 (195)
李白东鲁居地沙邱城考略 柳方来 (203)
乌珠台拳术的形成与发展 牛尊先 (209)
柏五的故事 牛尊先 (214)

董琰、李枚青狱中斗争纪实

戴汉萍

董琰、李枚青（原名李美庆、曾用名李梅青）同志，山东省新泰城关人。他们都是1914年生人。少年时期，他们同在新泰县立高等小学读书。小学毕业后，董琰考入山东省立济南第一中学，李枚青考入山东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他们在济南读书期间，正逢我们祖国外患入侵，中华民族危亡之际，他们受到党领导的反帝反封建的群众运动的影响，逐步树立了救国救民的思想，树立起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到底的人生观。于三十年代初期，先后加入了党团组织。从此，在中国共产党的英明领导下，与帝国主义，国民党反动派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

1932年11月，原团山东省特委书记陈衡舟，在上海被捕叛变后，导致了山东省委、团省委机关一次大破坏。

1933年2月10日，董琰从新泰回到济南，

租赁济南东门外联升街1号房安了家。准备在此复习功课，参加夏季升学考试。随后董琰很快与他的入团介绍人，当时团省特委代理书记孙善帅接上了关系。董琰的住处后被省委书记任作民决定办党团员训练班。由于陈衡舟的叛变，党团员训练班的住址人员都落在敌人手里。

董琰是在2月26日深夜被捕的。敌人把他抓起来之后，就在董琰的住处坐等省委负责人和前来听讲课的训练班学员。

2月27日早8点以后，李枚青急急匆匆赶到联升街1号，机警地察看了矮墙上的标志，确认没有危险的征兆，便从容进门，刚刚踏进一只脚，门后边出来两个人，一个人将他左右手抓住，另一个人用手枪指着他的胸膛，禁止声张，进行了全身搜查。

李枚青被拧着双臂走进房内，一看省委书记任作民（当时化名王敬功）以及前来听讲的王云生、李汉卿等已在此落入敌人的罗网。

上午11时左右，敌人把他们押送到国民党山东省党部捕共室。

从1933年2月26日深夜至3月3日，短短

5天内，就有29人被捕。其中有省委书记任作民，省委组织部长向明（化名王仲和），团省委代理书记孙善帅，中共济南市东城区委书记彭瑞林，还有从青岛、益都等地捕来的几个同志。

第一次审讯，敌人的目标集中在任作民身上。敌人对任作民同志进行了惨无人道的摧残，但任作民同志坚贞不屈。敌人得不到任作民的任何口供，传李枚青等同志去审讯室辨认王敬功是不是任作民，李枚青摇头说不认识。

任作民在狱中的斗争精神，深深地教育了董琰、李枚青同志，使他们更坚定了与敌人斗争到底的思想。董琰、李枚青利用放风上厕所的机会，主动接近任作民，听取指示。任作民指示他们：“一定不要暴露自己的政治身份”。当敌人审讯董琰、李枚青时，先问何时入团、入党、何人介绍，现在的工作任务等等。董琰一口认定“自己是来济南求学的学生，刚从乡下来，准备功课考学”。当敌人把出卖董琰的叛徒沈钧奎提供的材料——“参加反帝大同盟”抖出来之后，董琰说沈钧奎是“忘恩负义”的小人（沈借住董琰家）。他毫

不隐讳地说，现在日寇侵占了我们东北国土，又进犯热河，国难当头，匹夫有责，无论谁参加反帝大同盟，只要是中国人就不应该反对。敌人还不甘休，又拉出一个叛徒当面供他。董琰理直气壮的声明，不认识这个人。事实上他与这个叛徒也真的不认识，叛徒心虚，反被董琰质问得哑口无声。敌人只好作罢。当敌人审问李枚青时，他只承认到联升街1号是找同乡董琰借钱，没有任何政治目的。敌人拉开隔间的帐幔，打开电灯，企图用里边的老虎凳、杠子、火棍等各种刑具来威吓他，他毫不畏惧，沉着镇定。

第一次审讯，敌人以没有从董琰、李枚青口里得到一点需要的东西而告结束。董琰、李枚青的火钢秉性，却给敌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1933年3月下旬，敌人将董琰、李枚青等20余人押到山东省高等法院看守所。看守所，有革、面、洗、心四个大号房间，一个大号房间又有10个木笼间，每个木笼间押住8、9个人。整个看守所大院共押政治犯350余人，所有犯人都带镣，董琰、李枚青等新进的20余

人，不仅带脚镣，还戴手铐。当时天气逐渐转暖，虱子、跳蚤都生出来了，虱子布满全身；俗话说虱多不咬人，其实是连痒痒也不觉得了。因为戴着手铐、带着脚镣，大小便、吃饭、活动都很困难。

不久，董琰、李枚青等又被转押到看守分所。看守分所，也有甲、乙、丙、丁4个大号，每个大号也有10个小号。董琰、李枚青、彭瑞林等20余人都被押进“丁”字号。在看守分所，敌人对董琰又进行了一次审讯，董琰灵活机动地回答敌人的审问，把以前承认参加“反帝大同盟”的口供也翻了。为此，孙善帅与难友们谈话时还表扬董琰受审时很坚强，虽然有人当面供他，但他始终不承认参加组织和活动。

1933年7、8月份，任作民、华岗、向明等同志也押到看守分所。任作民经常鼓励难友们说：“监狱就是革命者的‘休养所’和‘学校’”。他和华岗、向明秘密主持举办了两期由14名青年学生参加的训练班，给他们讲形势、做报告。董琰、李枚青就是这14名青年中的两个积极分子，他们通过参加狱中训练班，

受到了理论教育，提高了觉悟和斗争水平，增长了才干。任作民还提出在监的政治犯注意“保健”身体。规定了读书、休息、游戏的时间，禁止吸烟喝酒，提倡购买革命理论书籍和革命文艺读物。董琰、李枚青都积极拥护这些规定。在生活上，董琰还处处关心难友，他把家属远道送来的钱、衣服以及食品等，都与难友们共同享用，有几个家境特别困难的同志，得到董琰的资助，至今不忘。

在省高等法院看守分所，虽然比在省党部捕共室自由点，但还是时时有痛苦，他们脚上带镣，没有读书看报的自由，没有会见亲友，写信的自由，生活也很糟，每个政治犯都憋着一肚子气，难友们每次的要求，所方虽口头答应，实际一再推诿。大家气愤准备行动。便秘密地进行串联，征求意见。所方对李枚青、董琰等几个年轻人的所作所为，特别警惕，感到棘手，就蓄意制造事端，妄图借助武力镇压，消消气。董琰、李枚青他们毫不惧怕，积极参加了任作民领导的两次绝食斗争。

1934年2月12日，是古历腊月29日，政治犯们都盼望春节到了，能改善改善生活，敌人

却把馍馍里掺上了麸皮，李枚青等几个人识破敌人诡计，当即与所长进行说理。所方蛮不讲理，进行干涉。当晚封号，并叫来一批武装保安队，手拿绳子、鞭子，把董琰、向明、刘庆珊等4个人毒打一顿。他们都打得皮开肉绽，目不忍睹。敌人的鞭子虽然抽在这几同志身上，却痛在所有政治犯的心里，当晚就进行了绝食。提出了“取消打骂，一致开镣，自由看书报，准许会见亲友、通信，改善生活”等五项要求。在绝食中敌人软硬兼施，弄了好饭菜来劝食，结果没有人复食。任作民有绝食斗争经验，劝同志们躺着休息，能减少体力消耗，坚持斗争，争取胜利。绝食到第四天，高等法院派人来慰问、劝食，说条件可以商量。结果没有一个人复食。第六天，敌人撑不住劲了，又找上门来谈判，答应了五项条件，才复了食。董琰等人提出了刑事诉讼，保安队长受处分，看守所长被撤了职，绝食斗争取得了胜利。难友们看到了团结斗争的力量，个个心情激动，互相握手祝贺。

新所长比前任所长更加狡猾、狠毒，他上任伊始，就宣布了狱规狱律，限制政治犯的活

动，还恐吓政治犯，吹呼自己镇压革命者的本事，妄图用强硬手段驯服政治犯。他不但从生活上虐待政治犯，竟动手打政治犯。他发现董琰住的六号房间和七号房之间有一个洞，这个洞是董琰他们有意搞开的，要惩罚董琰。引起大家的反对，最后不敢动手打董琰了，却把岳拙圆等几个人打了。并把董琰、金明、彭瑞林等戴上反背铐，隔离起来。结果，引起了政治犯强烈的愤恨，又进行了绝食斗争。董琰、李枚青首当其冲与看守所长进行说理斗争。这次绝食，引起当局惊慌。头头们慌里慌张出来调解，对看守所长进行了训斥，给政治犯开了镣。还答应“今后不再发生类似事件”、“改善伙食”等。第二次绝食又取得了胜利。

1934年初秋，山东省高等法院对“济南案”犯29人作出无理判决：任作民被判为6年徒刑，王云生、唐昆山5年，董琰、李枚青、彭瑞林等被判处二年半徒刑，按当时伪高等法院规定，判刑后的政治犯，要分期分批拨入反省院。判决后，董琰、李枚青不服上诉，宁肯再加几年“罪”拖几年时间，也不甘心提前进反省院。其实，国民党政府的各级法院都是一

样的。结果，秋后南京高等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1934年秋后，董琰、李枚青被投入山东省第一模范监狱去执行刑期。董琰、李枚青住“良”字号监筒3号监房。第一监狱之所以称为模范，就是监狱当局忠实地执行了国民党反共灭共的政策。它比其他监狱更黑暗，更残忍，对政治犯克扣虐待更厉害。在这里不论是普通犯还是政治犯都带脚镣，劳动量过大，时间长。典狱长对犯人，动辄就拳打脚踢。监狱里不但设隔离、教诲室，随时惩治犯人，还设了绞刑场，经常看到一些政治犯被绞死。监房内放着粪便桶，大小便气味难闻，吃饭也在监房，特别到夏天，蚊子、跳蚤、臭虫，白天黑夜都在咬人。此外，犯人在干活之前，还要向看守行礼，对犯人进行人格侮辱。

监狱的残酷，引起政治犯极大的愤慨。正在酝酿一场斗争的时候，监方为了杀鸡儆猴，无理殴打了一名新来的犯人袁哲生，又罚他带双镣，移住单人号。袁不服大吵大闹，监方就把他拖到禁闭室毒打。任作民、向明等轮番质问监方为什么毒打政治犯，要求他们保证袁哲

生的生命安全。监方置之不理。任作民等又组织了绝食斗争，董琰、李枚青积极响应，在两天之内，几乎所有的政治犯都参加了绝食斗争，普通犯得知政治犯绝食后，就进行消极怠工，有力地配合了政治犯的绝食斗争。这次绝食斗争的第五天，监方答应了“以后绝对不打骂政治犯，开小号门，延长放风时间，改善伙食，自由借阅，买卖公平，全体开镣”等六项条件，于是宣布复食。全监犯人都兴高彩烈祝贺胜利，平时总是阴沉着脸的典狱长，看守们也都出来假装好人，嬉皮笑脸献殷勤。第一监狱的黑暗统治，第一次受到震动，绝食斗争的胜利告诉敌人：共产党员和受共产党影响的青年人骨头是最硬的，他们的意志是不可战胜的。以后敌人不得不把这批政治犯进行疏散，遣送一部分到济南少年监狱和青州、济宁等地方监狱。

1935年7、8月份，董琰、李枚青由第一监狱拨到山东省反省院第九期，开始了另一种监狱生活。虽然反省院的物质生活比监狱稍好一点，但政治生活却是相当残酷的。敌人主要是从精神上折磨政治犯，主要手段是每日全天

上课。反省人员按文化程度高低划分甲乙丙三个班，要求不一。董琰、李枚青都是中学程度，分在乙班。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分在甲班，其他分在丙班，每班都有40多人。反省院的课程分为集体活动课，分班上课和课余活动。集体活动课主要是国民党省政府的高级官员，来集体训话，每周少则一次，多则三、四次。分班活动是由院方规定题目，反省人员写反共论文，如“赤匪为何撤出瑞金？”题目本身就是极其反动的，内容的要求就更加反动了。其次还要写反省日记，要求天天交卷。

国民党反省院对共产党员的反省政策规定：对判了刑的政治犯满刑期三分之一，就可以拨到反省院进行反省，反省院每年办两期，每期6个月。反省人员经过一期的反省悔改，要履行填写“悔过切结”，在“反共宣言”上签名，找一个铺保等手续，方可释放。

董琰、李枚青进反省院后，斗争锐气比在第一监狱里还旺盛。他们从未写过反共论文，每天的反省日记，也从未认真写过，内容从不涉及到政治，只记些某日某时某刻起床，某时某刻

吃饭，某时某刻休息，就寝等生活流水帐，有时还故意写错字、白字，敌人看了哭笑不得。他们不但自己不写什么“悔过切结”，不在“反共宣言”上签字，还动员、说服他人不写、不按手印，保持了一个共产党员的革命气节。受到难友们的一致称赞。

1936年初，彭瑞林、韩维密、刘庆珊等人相继从监狱拨入反省院后，与董琰、李枚青、侯星五、唐玉清、邵德浮、金明等人形成了一支积极分子队伍。与反省院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董琰、李枚青等同志首先对“反省院的反动实质、反动论文、反省日志、反共宣言”等问题，进行了广泛讨论，统一了思想。为了彻底粉碎反省政策，保持党团员的革命情操。他们商定互相联系，互通情报，不暴露致治身份，不承认自己是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不写“悔过切结”，不在“反共宣言”上签字划押，充分利用反省院生活比监狱好的条件，保护身体，锻炼身体。

由于难友们开展了反“反省”的斗争，山东反省院的形势有了好转，打击了叛徒，特务的嚣张气焰，争取了中间和落后分子，使敌人